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法院已受理（一审），尚未开庭审理。
-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：原告
- 涉案金额：51,216,000.00 元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因本诉讼事项尚未开庭审理，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。

一、本次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华脉科技”）与天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被告一”）、林洋（以下简称“被告二”，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经办人）、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被告三”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南京中院”）提起民事诉讼，南京中院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出具（2018）苏 01 民初 743 号《案件受理通知书》。

二、本次诉讼案件事实、请求的内容及其理由

（一）诉讼事实和理由

被告三欠华脉科技移动终端设备货款 51,216,000.00 元。2018 年 4 月 18 日，华脉科技与被告一、被告三签订《三方协议书》，约定 2018 年 4 月 27 日由被告一代被告三向华脉科技支付上述货款。被告一尚未履行付款义务。

（二）诉讼请求

- 1、判决三被告连带支付货款 51,216,000.00 元；
- 2、被告支付诉讼费用。

三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因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公司暂无法判断对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。公司将积极

关注本案情况，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及时披露诉讼事项及其进展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16日